

外婆看外孙 凶器不离身

屡遭刁难,两打昔日亲家

为了让离婚的女儿顺利探望儿子,44岁的王红不顾自己有过牢狱之灾的经历,拿着扳手、铁棍、石灰,两次到前亲家门上打闹,最终再次把自己送进牢房。

看外孙兵器不离身

44岁的王红是江宁区人,在别人眼里,她性格比较刚烈。年轻时,她就因为犯故意伤害罪被判了两年刑。

去年年初,结婚不到一年的女儿突然离婚了,王红从女儿口中得知,原来是公婆从中挑拨,经常欺负她,这才导致小两口协议离婚,不到一周岁的孩子给了男方,女儿则被“赶”了出来。王红咽不下这口气,一直寻找机会

要让对方好看。

因为孩子还小,女儿经常去探视,但是,每次回来,女儿都是泪眼婆娑。王红一问才知道女儿去看孩子时遭遇昔日公婆的冷言冷语,有时候,他们还不让她见孩子。

看到女儿如此痛苦,王红决定陪女儿去探视,“为了防止吃亏,每次去我身上都带东西,钳子、铁棍等等,如果他们不让看孩子,我就对他们不客气!”果然,有了她的陪伴,前亲家也没对女儿怎么样。

二度暴打昔日亲家

去年4月15日,因为有事,王红让女儿一个人去看孩子,但是,女儿回来后,又向母亲大倒苦水。“他们说孩

子病了,是因为我们给他乱吃东西了。”王红一听,勃然大怒,当下决定第二天去讨说法。

第二天中午,王红在临走之前,用报纸包了个扳手别在腰间,跟随女儿过去。仇人相见分外眼红,王红没等前亲家张云开口,就挥手给了张云一个耳光,然后掏出扳手,对着她的嘴巴连续敲打,直到她满脸是血求饶为止。

女儿害怕事情闹大,赶紧上前拉住妈妈,但王红根本不听劝,紧接着疯狂砸屋里的家具。短短几分钟,屋里就一片狼藉。

一楼砸完后,王红又准备砸二楼,被女儿强行拉回。半个月后,事情稍稍平息了

来,女儿再一次前住夫家看孩子,为了防止母亲再闹事,她坚决不让母亲跟去。最后,王红再三保证不带家伙后,这才被允许前往。

其实,王红趁女儿不注意,临走时,又将一根铁棍和一把铁锥藏在身上,还在裤兜里放了一包石灰。张云见王红又来了,赶紧让丈夫高海拿一根鞭子堵在门口,不让母女俩进去。

趁着高海没提防,王红掏出一把石灰就往高海脸上撒,趁着他看不清楚时,扯住高海的鞭子,拿出铁棍往高海头上和腿上猛砸。

在打完高海后,王红又袭击了张云,直到邻居过来拉架,她才住手。

把自己送进牢房

回到家中后,王红听说前亲家被送到医院,有些后怕,就跟女儿一起到派出所自首。而张云和高海被鉴定为轻伤。今年2月底,王红以涉嫌故意伤害罪被公诉到江宁区法院。审理中,经过法院调解,王红向对方赔偿了15000元。法院同时认为,王红曾因犯故意伤害罪被判刑,现在又再犯,主观恶性较深,应当酌情从重处罚。而王红在案发后又能够主动投案自首,并积极赔偿被害人损失,可以依法酌情从轻处罚。

最终,江宁区法院以王红犯故意伤害罪,判处有期徒刑一年。(文中人物系化名)
通讯员 江研 记者 李梦雅

“灰姑娘”突遭婚变

(上接 B1 版)

姜丽委屈得眼泪直流,到厂办公室给高军打电话,任她怎么打高军就是不接。到中午,孩子没奶粉了,饿得哇哇直哭。挨到晚上,高军出现了,他瞒着家人,租了间20平米的车库,安置一张床,暂时给姜丽母女存身,他还经常偷偷摸摸带些东西来看望,但他从来不在这里过夜;“他是富家子弟,嫌车库脏,想做那事就带我到宾馆开房间。”姜丽说。

在车库住的第5天,高军告诉她,“今天在厂里,爸妈让我把我名下的股权都转移到他们名下。”姜丽很气愤,“难道想让我们离婚?当初你说一辈子对我好,这才几年就变了?我不同意离婚!”

这样的地下夫妻生活没坚持多久,就被精明的婆婆发现了。她逼高军退掉车库,将孩子抱回婆家,姜丽只得独自一人到南京打工。

昔日爱巢变空屋

到南京后,姜丽在一家技校看守机房,每月收入不足千元,生活艰难。思女心切,可每次去泰州看望女儿,都受到婆婆、公公的阻挠。

一次,她跑到高军父亲的朋友家,老夫妻很同情她,给高军父亲打电话后,送姜丽回去看女儿。进了门,家里只有高军父亲和姜丽的女儿,姜丽一见女儿就眼泪直流,从公公怀里抱过来,亲了又亲,孩子尿裤子了,姜丽去房间找衣服。进了卧室,她惊呆了,床头上的婚纱照、陪嫁物品、自己的衣服全没了,都放到楼下的洗手间里。这时,婆婆回来了,看见姜丽就骂,“赶快给我死出去,这个家我在一天你就别想进门。”

高军回来后,婆婆又骂,“你要跟她在一起,就永远不要进这个家门。”姜丽跪在婆婆面前,“让我留下来吧,我实在舍不得女儿。”但婆婆坚决赶她走。最后高军带姜丽在宾馆住了一夜。姜丽还以为为两人可以和好,但天一亮,高军拿起包就走人,让她自己回娘家。姜丽只得得到南京继续打工。

2006年10月8日,高军找到姜丽,逼她在一份离婚协议上签字,协议规定,“离婚后女儿由男方继续抚养,女方不承担抚养费。男女双方除个人生活用品归各人所有外,其他无共同财产。”

去年8月,法院一审作出判决,驳回高军的离婚诉求,不准离婚。

婚没离成,但姜丽还是进不了家门,她只是名义上千万富翁的太太,在南京苦苦打工,每月收入不足千元。

千万富翁离婚案社会反响强烈,这期间,当地一家电视台就此案制作了专题片。在镜头前,高军并不承认自己与家人重男轻女,他起诉离婚的理由是“姜丽水性杨花”。

前几天,姜丽看到报上有高军的电话,说出租厂房,就发个短信,“你有没有房子出租?”高军回了一个字,“有”。姜丽又问,“你老婆没房住要租房子,怎么办?”高军就不回短信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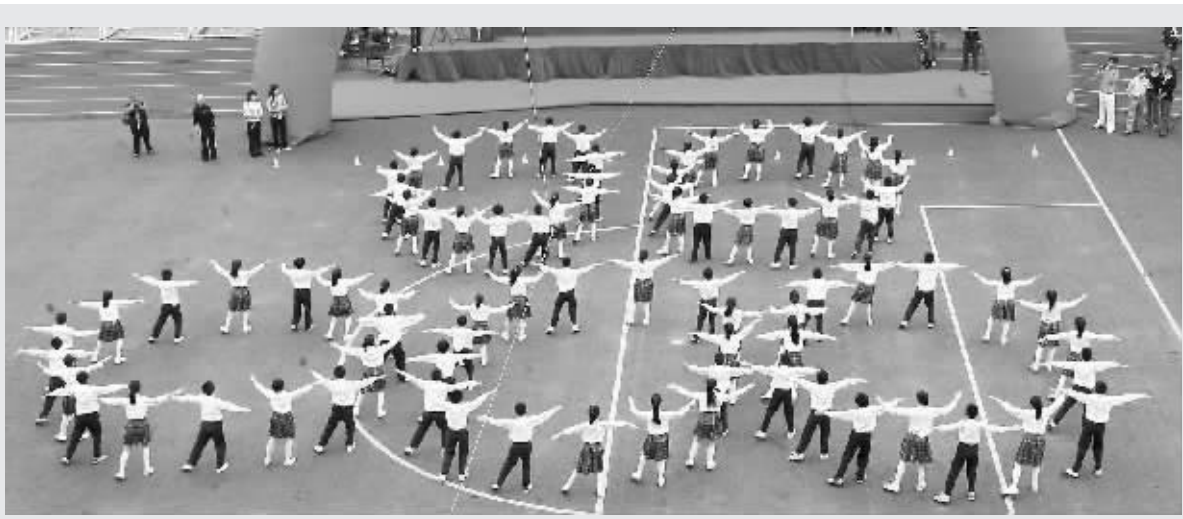
昨天下午,法院对高军起诉离婚纠纷案二次审理,当庭没有作出宣判。

(当事人系化名)
快报记者 赵守诚

“特色操”

昨天,在迎奥运倒计时100天的喜庆时刻,南京玄武区小学生体育特色操展示在小营小学举行,全区25所小学各自组成80人的代表队,表演了搏击操、绳操、棍操等各具特色的自编操,展示了学生们活力四射的精神风貌。

快报记者 赵杰 摄



建房结婚生子 7 天全搞定！

鸟儿筑巢油烟机管,房主不知情惊散一家子

快报讯(记者 杨成)看着窗台上手掌大的鸟巢,住在马群某学院家属区的何先生心里空落落的。何先生整整一周时间没在家开伙做饭,两只勤劳的鸟儿却趁机以神奇的速度在他家油烟机管道里筑巢安家,并产下了七只鸟蛋。不知情的何先生昨天使用油烟机,结果惊飞鸟儿。

何先生家住在四楼,周围绿化不错。因为工作忙碌,何先生基本上吃过晚饭才回家,一周来,厨房的油烟机没有用过。昨天傍晚,何先生提早到家,准备下厨房做饭。他打开油烟机,发现刚抽进管道的油烟马上倒灌了回来。“我被呛得直咳嗽,随后就听见油烟机管道里传出一阵骚动,跳出两只惊慌失措的鸟儿。”两只鸟儿惊叫了几声,扑腾翅膀很快消失在远方,只剩下窗台上的几根羽毛。

煤气爆燃 灼伤 87 岁太婆

接口漏气是祸因

快报讯(记者 赵守诚)前天晚上,一位87岁老太太正在厨房里忙乎时,煤气突然爆燃,强大的气流掀翻灶上一锅滚开的热汤,泼在老太太的脚背上,整个脚背外皮被撕开,鲜血直流,令人揪心。煤气爆燃的原因是接口不严,漏气。

老人住在秦淮区军师巷13号4楼,前天晚上7点钟,她打电话通知换气工扛来一瓶煤气包,煤气工将煤气包放在厨房里,老人的家人自己拧上接头。晚上9点半左右,只听轰的一声巨响,煤气突然爆燃,煤气灶边升起一团明火,强大的气流将头顶的两块吊

顶板都掀翻下来,旁边的纱窗也被震落。

煤气灶上的一锅热汤被炸翻在地,老太太正在灶边忙乎,穿着拖鞋,裸露的脚背被汤烫后,当即翻起一层皮。在另一房间的儿子的儿子立即冲进厨房,关掉煤气阀门,幸好泄漏的煤气有限,并没有引起大火。120救护车闻讯赶来,将老人送往医院救治。

老人说,她早就发现煤气包漏气了,房间里气味很浓,她打电话到煤气公司,却一直没人接。老人的儿子也认为,是煤气的接口有问题。

(杨先生报料奖 60 元)

被罚继续施工酿下悲剧

19 岁电焊工坠楼身亡

快报讯(记者 赵守诚)前天晚上10时30分左右,在江宁假日百货大楼外侧,一名焊接外墙广告的电焊工因操作不当,从高空坠落,后脑勺着地,当即身亡,年仅19岁。

记者赶到现场时,电焊工刚被送到医院,现场有许多警察和保安。假日百货共4层楼,外墙有许多灯箱广告还没完工。目击者称,当晚民工在大楼外墙作业时,突然电焊的火花烧着了广告材

料,一名年轻的电焊工一个后仰,跌落在水泥地面上。这名民工是江西人,姓李,1989年生。记者向现场一位穿制服的保安了解事情经过,该保安却说:“伤得不重,没什么事。”

随后,记者赶到江宁区人民医院,医生证实,假日百货楼上坠落的民工送来时就没有生命体征,肺部挫伤,气管重伤,颅脑也有外伤,属于重症复合伤。医生惋惜地说:“从6米多高的楼上坠下来,又是头部着地,肯定性命难保。”

记者了解到,坠亡电焊工属于一家广告传媒公司,与假日百货签订合同,五一假日前安装户外广告。前天白天,假日百货就发现现场不拉安全线等许多违规施工现象,并予以罚款1000元。当天晚上,保安又发现施工现场有安全隐患,晚上约10点,还要求停止作业,但民工不听。事发时上面有两名民工作业,幸运的是另外一名民工没有受伤。

(李先生报料奖 70 元)

孩子在“黑校”被撞骨折

南京浦口区一所外来人员子女小学在未领取办学许可证、未取得法人资格的情况下,私自办学,招收学生进行教学。由于管理欠规范,“恶果”终于酿成:一学生在学校操场活动时,被同学撞倒,构成9级伤残。诉讼问题

也随之而来——没有办学资格的学校该不该成为被告?如果学校担责,那如何承担责任?南京浦口区法院审理后,一审认定学校应该担责,至于承担责任的方式,则由学校两合伙人连带担责。

学校里发生伤害案

市民杨某、王某见浦口区外来务工人员较多,而这些人孩子上学不是很便利,于是两人一商量,合伙在浦口区开办了“南京市浦口区外来人员子女小学”,但杨某、王某并未向当地的教育行政部门领取办学许可

证。学校成立不久,两人聘请了3位老师,随后就开始招生。一些打工人员见学校收费低,又没有什么条件限制,于是就把孩子送到这所小学接受教育。

这样一所不正规的学校,在教学和日常管理上难免不出现问题。一天下午课间休息时间,学生黄某在操场上活动时,被同学王某从身后撞倒,黄某的左肋骨当场被撞成骨折、关节脱臼,构成了九级伤残。由于肇事学生的家长和学校之间相互推诿责任,黄某家长无奈之下,一股脑儿将学校、设立学校的两位合伙人、学校的3位老师以及肇事学生的家长一起告上浦口区法院,要求诸被告连带赔偿损失58477.64元。

“黑校”合伙人连带担责

“该小学自2002年4月20日开办以来,并未向教

育行政部门申请办学,也未领取相关的办学许可证。只有本辖区内教育行政部门出具的限期整改的证明。”看到这样的审查结果,主审法官大吃一惊。

“这所小学在未领取办学许可证,未取得法人资格的情况下,私自办学,招收学生进行教学,导致了校园伤害案件的发生,其负有的管理不善责任应由办学合伙人连带承担。”法院审理后,首先得出这样的结论。

另外,学校在整个事件中,并没有将学生黄某撞伤,设立学校的两位合伙人、学校的3位老师以及肇事学生的家长一起告上浦口区法院,要求诸被告连带赔偿损失58477.64元。一审宣判后,双方当事人均未提起上诉。 通讯员 市法浦法快报记者 宗一多